

#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甄選簡則

用人單位	藥劑部
職稱	儲備院聘藥師(114學年度預估進用人力)
名額	15名
工作內容	1、處方調劑。 2、藥品管理。 3、藥品諮詢。 4、藥品療劑監測。 5、門急住藥事服務(含大小夜班)。 6、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 *因應業務需要，工作地點需輪調至金山分院。
工作時間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須輪班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週六須輪班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假日須輪班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夜間需輪班
甄選資格	114年6月大學(含)以上藥學系所應屆畢業者。 *本職缺為外補方式甄補，本院編制內人員不得報名(非編制內人員如單位計畫進用人員、職務代理人、部分工時人員除外，詳附註4)。
應徵必備資料	1、國民身分證正反面、人事查核授權書 2、學士以上畢業證書(持國外學歷者請檢附經駐外單位驗證之證明文件) 3、【藥師證書】或【大學成績單】 4、職前問卷(線上填列網址： <a href="https://redcap.link/2sp8ln64">https://redcap.link/2sp8ln64</a> )
注意事項	1、報名方式：採網路報名，請點選「報名」並填妥相關資料及上傳上開應徵必備證件各1份(上傳格式請以PDF檔或JPG檔上傳)。 2、測驗科目：(1)性向測驗、(2)筆試：臨床藥學相關(選擇題)、(3)面試。 3、報名日期：自公告日起 <b>至114年6月15日17時止</b> (逾期、資料登載不完整或證件影本缺漏不全者視同資格不符，恕不予受理)。 4、報名資料經審核後擇優公告初選名單，並將於 <b>114年6月16日17時</b> 公告於本院人才招募網頁。 5、符合初選者請於 <b>114年6月18日9時10分</b> ，攜帶【身分證件】及【查核授權書】至 <b>本院東址2樓第4會議室</b> (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7號)參加測驗。
附註	1、報名人員所檢附之資格證明文件影本，如有偽造、變造、假借、冒用等情事，一經查明，不得應考，已錄取者，撤銷錄取資格。 2、如係退休公教人員再任本職務，則停發月退休金及停止優惠存款。如係退休工員再任本職務，則依相關規定繳回慰助金。另有關支領退休俸之軍職人員，請於報名時主動告知。 3、「符合初選名單」、「初選結果」及「複選結果」等相關訊息皆公告於本院網站，敬請於報名後、參加初選後及複選後 <b>主動查詢</b> (路徑：訊息專區>人才招募>甄選結果)，本院恕不退件及函復， <b>不得以未接獲通知等理由要求補救措施。通過複選者仍須完成本院體檢後方可進用。錄取人員之到職日除用人單位同意另擇到職日或預估缺以外，其於皆於錄取名單公告後一個月內到職，無法配合者視同放棄到職。</b> 列為備取或儲備者如經通知報到，則須依用人單位指定時間報到進用，無法配合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。 <b>如為醫事人員職缺，於報到時無法辦理執業登記者，則取消錄取資格。</b> 4、本職務係運用本院醫療作業基金進用之醫務人員，不具有公務人員身分，相關權利義務於契約書約定； <b>另本職缺為外補，本院現職編制內人員不得報名</b> ，現職非編制內人員(單位計畫進用人員、職務代理人、部分工時人員)相關權益事項請至院內KM系統下載填具「非編制內人員報考外補職缺同意書」、「單位主管照會單」後再行報名。 5、本次甄選係儲備至 <b>115年6月30日止</b> ，本院得視業務需要增額錄取。 6、 <b>到職前應取得學士畢業證書及藥師證書。</b>